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1年12月16日上午10: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深圳东之华软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深圳东之华软件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9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90%；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10%。

详见2021年12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深圳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0 亿元，敞口额度人民币 7 亿元，担保方式为信用免担保，授信期限一年。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